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20-056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概述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拟根据需要为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7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10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22,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

上述授信具体额度、期限、利率、担保条件、借款事项和用途等相关事项，以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和金融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公司子公司相关负责人在需要时做出决定并签署具体的合同等法律文件。

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将与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手方进行交易，该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协议，具体协议将在本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后，在被担保人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合同时签署。

涉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提供担保的，将根据需要追加控股子公司相关股东的部分股权为该授信提供质押担保，并由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其持有控股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对应的授信总金额承担反担保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信用记录良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处可控制之内，获得该授信额度将有助于子公司拓展融资渠道，改善融资结构，以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92,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担保。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其运营在公司管控范围内，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其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业务提供相应的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履行了董事会的审批程序，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七、累计担保的数量及逾期的数量

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46,919.50万元，占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1.38%。公司无逾期的对外

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八、其他事项

本次公告后，公司将根据该担保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并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三日